

職業安全健康主任證書課程 (2018年第二班)

目的 課程適合建築業以外的各個行業，透過職業安全健康、安全管理及職安健法例等知識範疇的課程和實習訓練，使學員能夠掌握現代安全管理的基本理論知識和方法，具備制定及執行安全管理制度的能力，並能進行員工安全教育培訓等；其中課程的「巡查及實習」部分更為學員提供實踐學習內容的機會。完成課程的學員能協助僱主進行職安健項目的自我規管，從而提升業內工作人員的安全文化及工作安全水平。

課程內容

單元一：職業安全及巡查實習

序號	課程內容	序號	課程內容
1	防止基本意外 ➢ 防止意外原理 ➢ 危害識別活動 ➢ 機械操作安全 ➢ 運輸及物流工作安全 ➢ 吊船的安全使用 ➢ 高空工作 ➢ 飲食業廚房安全	5	密閉空間工作安全及評估 ➢ 監察空氣中的有害物質 ➢ 工作許可證制度
2	風險評估	6	焊接工序安全(風煤、電焊)
3	手提電動工具的安全使用	7	電力安全及防火
4	工作場地整理(5S)	8	意外調查
		9	安全巡查(實地)(時間另行通知)
		10	個案分析
		11	巡查清單的制作及應用
		12	考試

單元二：職業健康及環境衛生管理

序號	課程內容	序號	課程內容
1	職業危害因素	7	預防及控制職業健康危害
2	職業病及其防治	8	工作環境健康危害的評估及監察
3	職業性噪音及聽覺保護	9	個案分析
4	預防聽力受損的措施及方法	10	健康巡查及巡查報告之製作
5	體力處理操作	11	考試
6	安全使用化學品及標籤制度		

單元三：職安健法規及安全管理

序號	課程內容	序號	課程內容
1	職業安全健康法規	7	對商戶及人群的評價與控制計劃
2	簡介安全管理系統，安全工作系統及損失控制	8	危害控制之個人保護設備計劃及危害與意外控制計劃
3	安全政策及策略	9	健康保障計劃
4	安全計劃與推行之安全架構	10	安全監控與檢討之(一) 意外呈報與調查
5	安全委員會	11	安全監控與檢討之(二) 安全巡查與報告
6	內部安全守則與法規	12	考試

對象 從事酒店業、服務業及公共事業或有志投身「職業安全健康」範疇工作的管理人員

報讀資格 必須具備高中畢業或以上學歷，並具兩年或以上管理工作經驗，入學需經甄選，本澳居民優先取錄。有意報讀之學員須於 2018 年 11 月 15 日或之前通過 Email 或親臨本院提交：（1）身份證副本；（2）最高學歷證明副本；（3）管理相關工作證明；（以上文件將於甄選後核實正本）；（4）個人證件照一張（甄選後繳費時提交）。

學時 144 小時 **授課語言** 粵語

上課日期 2018 年 12 月 3 日至 2019 年 6 月 17 日 **時間** 週一、三 19:00–22:00
*具體上課日期：(課程編號：1804250142-1；個別日期或按需要調整)

2018/12/03	2019/01/23	2019/03/13	2019/05/06
2018/12/05	2019/01/28	2019/03/18	2019/05/08
2018/12/12	2019/01/30	2019/03/20	2019/05/15
2018/12/17	2019/02/11	2019/03/25	2019/05/20
2018/12/19	2019/02/13 (考試)	2019/03/27 (考試)	2019/05/22
2019/01/02	2019/02/18	2019/04/03	2019/05/27
2019/01/07	2019/02/20	2019/04/08	2019/05/29
2019/01/09	2019/02/25	2019/04/10	2019/06/03
2019/01/14	2019/02/27	2019/04/15	2019/06/05
2019/01/16	2019/03/04	2019/04/17	2019/06/10
2019/01/19(巡查，時間待定)	2019/03/06	2019/04/24	2019/06/12
2019/01/21	2019/03/11	2019/04/29	2019/06/17 (考試)

費用 澳門幣 8,500 元 (本課程已納入教育局“持續進修發展計劃”，通過甄選後繳交。)



學額 每期 35 人

證書 學員修畢上述三個單元科目，且三個單元考試均合格者可獲由勞工事務局與澳門科技大學聯合頒發的證書。每單元均設有考試，考試成績以 60 分為合格。學員須在每單元完成指定節數(每節 3 小時)，方可參加單元考試：

1. 第一單元必須完成 12 節理論課及出席企業巡查實習，方具資格參加單元考試。
2. 第二單元必須完成 9 節理論課，方具資格參加單元考試。
3. 第三單元必須完成 14 節理論課，方具資格參加單元考試。

上課地點 澳門氹仔偉龍馬路澳門科技大學（確實地點將於開課時以手機短訊通知）

報名手續及日期 由即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接受報名資料（提交資料請按報讀資格要求）
（課程完成甄選並確認成班後另行通知繳費）

查詢 澳門科技大學持續教育學院
電話：8796 1998 電郵：scs@must.edu.mo
網頁：<https://www.must.edu.mo/scs/diploma-certificate-programs>
地址：澳門氹仔偉龍馬路澳門科技大學 O 座二樓持續教育學院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9:00 - 20:00)、星期六 (9:00 - 13:00) [公眾假期除外]

報名注意事項

1. 報讀者可以現金/本票或劃線支票（抬頭請寫“澳門科技大學持續教育學院”或“SCHOOL OF CONTINUING STUDIES MACAU UNIV.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繳付學費及材料費，現金收費上限為澳門幣/港幣 5,000 元。
2. 所有費用一經繳交，恕不退還（本院取消開辦該課程除外）或轉讓。
3. 如課程報名人數不足，本院保留課程取消或延期的權利。